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本局公園管理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建園字第10500045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臺中市公園及行道樹管理自治條例部分條文草案-預告公告、總說明、對照表、條文、公聽會意見表、公聽會議程

開會事由：召開本府修正「臺中市公園及行道樹管理自治條例」
部分條文草案公聽會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21日(星期四)下午1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本府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惠中樓4樓401會議室

主持人：陳主任秘書全成
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昭仁正工程司04-22289111-33902

出席者：台中市議會、臺中市議員、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建設局除外)、
臺中市各區公所、台中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園藝花卉商業同業公會

列席者：本局秘書室、本局景觀工程科

副本：臺中市停車管理處、本局白副總工程司玗瑛、本局公園管理科

備註：

- 一、惠請宣導週知並派員與會。
- 二、為響應環境保護減少紙張用量，請與會人員攜帶本會議資料與會。
- 三、持本開會通知單，得至臺灣大道市政大樓附屬平面層（或地下一樓）停車場免費停放，並在開會通知單上直接事先註明車牌號碼_____、姓名_____、聯絡方式_____，以節省銷單（磁）等候時間，於會議結束後，交還至

臺灣大道市政大樓文心樓一樓聯合服務中心交通局櫃檯辦理手續後，再行取車離場。為配合環保政策，請攜帶個人茶杯與會。
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